

诸暨市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一、诸暨市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诸暨市应急管理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组织编制市级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关政策、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3）指导相关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预案演练，建立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综合演练和安全生产专项应急演练。检查指导各镇乡（街道）、各部门相关应急预案的制定、演练和落实，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相关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监测预警和灾情信息。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

协助市委、市政府组织开展事故和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全市相关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统筹指导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并推动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按市委市政府要求，组织统筹、协调指挥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承担灾害事故的应急救援工作。

（7）负责监督管理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8）负责综合防灾减灾救灾，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上级下拨、外来援助和市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9）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级有关部门和镇乡（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0）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市属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

产监督管理工作。配合相关部门监督检查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单位在关停或搬迁过程中的危险化学品及储存设施和生产装置处置情况。

(11)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并指导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2) 制定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3)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 and 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研究 and 推广应用工作。

(14) 组织执行上级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的指示、命令。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机构日常工作，协调各指挥机构成员单位的相关工作。

(15)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二、诸暨市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诸暨市应急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875.38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37.38 万元，增长 56.4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整，职能增加，项目经费增加；机构数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875.1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875.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821.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54 万元），占收入合计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875.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43.19 万元，占 43.24%；项目支出 1672 万元，占 56.7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875.19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37.19 万元，增长 56.4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整，职能增加，项目经费增加；机构数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21.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12%。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83.19 万元，增长 34.8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整，职能增加，项目经费增加；机构数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21.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6 万元，占 0.16%；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911.45 万元，占 32.3%；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1.98 万元，占 3.97%；卫生健康（类）支出 38.37 万元，占 1.36%；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35 万元，占 1.24%；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41.39 万元，占 5.01%；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578.45 万元，

占 55.95%；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6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21.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整，职能增加，项目经费增加；机构数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增加，经费划转。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8.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整，职能增加，项目经费增加；机构数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整，职能增加，机构数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整，职能增加，机构数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也相应增加。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属于预算安排正常。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经费调整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9.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积金预算数调整以及机构改革，人员增加，经费也相应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人员增加，经费调整增加。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经费划转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03.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20.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2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88%。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部门职能增加，财政预算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54 万元，占 1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预算正常安排。其中：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正常。

（八）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58%，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之后，单位职能增加，接待的来访人员增加的原因。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无增加和减少，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占 82.88%，与 2018 年度相比，减少 8.59 万元，下降 85.9%，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费用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07 万元，占 17.12%，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33 万元，增长 15.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增加，来访人员数量增加的原因。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为零，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活动。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正常。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5%。主要用于接待来访客人等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增加，工作任务增加，来访人员增加所致。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42 批次，累计 412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没有发生外宾接待；接待 0 人次，0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07 万元，主要用于来访客人的接待。接待 412 人次，42 批次。

(九)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应急管理局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2821.1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19 年度彩票公益金支出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地方自然灾害防治和生活补助”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1.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4 万元。其中，对“安全生产专项经费”等 6 个项目委托局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没有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各个项目设定目标明确合理，组织实施有力，资金落实到位，支出严格规范，项目实施效益显著，较好的实现了预定目标。

本部门 2019 年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应急局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及安全监管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2.81 万元，执行数为 43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聚焦重点工

作目标，切实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提高社会安全防控治理能力；二是强化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大力推进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企业思想认识不到位，安全意识淡薄；二是中小企业从业人员素质不高，安全生产意识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安全生产培训力度，有针对性的加强辖区内农民工的安全生产教育，提高农民工的劳动技能和风险辨识能力；二是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力度，培养全民安全意识，将生活安全、出行安全、生产安全、防灾、避灾、自救的知识等通过丰富多彩的宣传形式融入到生活中去，形成全民关注安全、珍爱生命的良好氛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诸暨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诸暨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A)	全年预算 数(B)	全年执行 数(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432.81	432.81	432.81	10分	95%	9.5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432.81	432.81	432.81	10分	95%	9.5
	上年结转资 金								
	其他资金								
年度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安全监管、安全月宣传防止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专家评审鉴定数量		鉴定次数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是否保证鉴定质量		鉴定质量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是否按时完成鉴定 工作		鉴定时间	100%	10分	10	
		成本指标	是否在预算成本内 开支		开支情况	100%	10分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 标	提高安全监管能 力、排除安全隐患		数据指标	98%	10分	9	
		社会效益指 标	提高排除安全隐患 能力		数据分析	98%	10分	8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经济社会可持 续发展		分析建议	98%	10分	8.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是否满足企业要求		满意度	100%	10分	10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打√)		优	良	中	差	总得分	95		
评价人员(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 字):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盖章)		

安全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96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9.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有效提高了全市的安全生产水平；二是对安全事故的调查督办，有效的降低了全市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率，维护了全市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中小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淡薄，设备工艺落后，容易发生安全事故；二是企业安全教育不到位，很多临时工、农民工的安全生产意识淡薄，公众安全责任未能落实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企业岗前培训，安全教育；二是加大安全生产宣传力度，将安全常识融入到生活中。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监管						
主管部门		诸暨市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诸暨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 (B)	全年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C/B%)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59.8	10分	99.60%	9.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60	59.8	/	99.60%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安全监管、安全月宣传防止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专家评审鉴定数量	鉴定次数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是否保证鉴定质量	鉴定质量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是否按时完成鉴定工作	鉴定时间	100%	10分	10	
		成本指标	是否在预算成本内开支	开支情况	100%	10分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监管能力、排除安全隐患	数据指标	98%	10分	9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排除安全隐患能力	数据分析	98%	10分	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分析建议	98%	10分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是否满足企业要求	满意度	100%	10分	10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打√)		优	良	中	差	总得分	96.96	
评价人员(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盖章)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 2019 年度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安全监管”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浙江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浙财绩效字[2009]5号）、《浙江省中介机构参与绩效评价工作暂行办法》（浙财绩效字〔2005〕6号），以及相关文件精神，诸暨市应急管理局组成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实施 2019 年安全监管的绩效评价工作。对 2019 年安全监管绩效情况进行抽查和核实。对由绍兴市统一设计的相关指标进行对照评价，对照评价指标内容进行评议打分，形成 2019 年安全监管的绩效评价报告，现将绩效综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立项概况、评价依据及主要实施内容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按照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要求，着力强化安全生产法治建设，于 2015 年出台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5〕20号），旨在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健康权益。

浙江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5〕20号），回应社会关切问题，聚焦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热点难点，把握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特点和需求，将 20 号文的要求进一步具体化，全面深化了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和依法治安。

2019 年诸暨市应急管理工作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为根本宗旨，以守牢安全生产基本盘为重点，以推进改革为契机，逐步理顺新转隶工作的职责任务，推进应急管理基层基础能力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初步建立完善工作机制和体系。

2.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遇到新问题。经济总量仍然巨大，生产经营活动依然频繁，高危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依然较大，加之经济下行压力影响企业安全投入，生产安全事故风险依然突出。人口、资源、设施随着新型城镇化的推进不断集中，城镇运行安全及发生次生衍生事故的风险日益增大，应急管理任务依然艰巨。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工作高度重视，多次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求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根据前述的文件精神，项目实施单位确定“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安全监管”的总体绩效目标为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大力推进依法治安，通过安全监管、安全月宣传，防止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为促进诸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持久动力。

2019年“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安全监管”具体任务为：

- (1) 大力组织开展“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
- (2) 召开全市应急管理系统知识培训。
- (3) 发布《我的慢爸爸》视频及开展知识竞赛。
- (4) 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
- (5) 进一步落实诸暨市应急部门“铁拳行动4号”工作。

(二) 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情况及完成情况

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相关部门文件规定，围绕“大安全、大应急”的发展格局，坚守安全底线，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组织、协调项目的实施和控制过程，项目实施的信息透明、公开。项目由诸暨市应急管理局牵头及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推进基础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提升应急救援水平，开展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大排查大整治，财务科室负责筹集资金等工作。

1. 大力组织开展“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

诸暨市应急管理局详细制定了“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方案。在诸暨日报上制作一个专版，宣传5·12防灾减灾日安全知识，做好水旱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各类自然灾害知识和对应措施的宣传普及，同时放上5.12活动当天内容。利用诸暨电视台在黄金时段播放防灾减灾宣传标语、专项检查，倡导每个公民都能自觉关注和参与防灾减灾工作，努力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防灾减灾文化氛围。活动当天邀请电视台全程参与，当晚电视台播放活动新闻。提前一周开始在微信公众号内预热5·12现场活动，发送防灾减灾日安全知识、防灾减灾日专项检查行动、防灾减灾日由来历史、线上小游戏活动（看图猜成语），活动当天发布活动现场文章。利用抖音号制作活动预告视频，以10s长度为主，活动当天拍摄现场活动场面上传。活动结束后制作一期活动现场宣传片（2min左右）进行总结。（图1为5.12防灾减灾日）



图 1

2. 召开全市应急管理系统知识培训。

为不断提升应急管理系统基层领导干部的应急处置和管理能力，落实好守一方水土、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切实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自然灾害防范工作，2019年6月20日下午，诸暨市召开全市应急管理系统知识培训。（图2为安全生产月-全市应急系统知识培训）



图 2

3. 发布《我的慢爸爸》视频及开展知识竞赛。

《我的慢爸爸》由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出品，视频从孩子的视角着手，以“慢”写爸爸安管工作的责任心。“我的爸爸很慢，是个蜗牛老爸，但是……用“婆婆嘴”念好“安全经”，用“细细查”做好“安全事”。在生产安全的领域里，如果盲目地追求“快”而忽视了随时随地的隐患排查，那就不是一个“合格”的安管员。生命大于天，责任重于山！

“慢”是一个安管员对工作的负责，对工友的守护，对家人的关爱。同时开展了知识竞赛，充分有效发挥了以月促年、以赛促学的宣教成效，普及了安全应急知识，增强了全民风险意识，提升了公众安全素质。（图 3 为安全生产月视频，图 4 为安全生产月-知识竞赛）



图 3



图 4

4. 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

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两次组织开展全市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3月初重点对涉危化品行业领域

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全市共排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 13641 家，发现整改隐患 15091 处。排查涉及危化品单位（生产、经营、运输、使用）781 家，发现整改隐患 692 处。聚焦建筑施工、城镇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从 8 月 20 日起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行动，截止目前全市上下共排查企业（单位）15459 家次，发现整改隐患 37196 条，整改率 98.9%，责令停产整顿 191 处，行政处罚 51 家，罚款 90.49 万元。发挥安委办综合协调全市安全生产的作用，全年共开展 5 次专项督查行动，发现隐患 1184 条，下发批评通报 5 次涉 12 个镇街。（图 5 为安全生产月-专项督查，图 6 为百日攻坚检查）



图 5



图 6

5. 落实诸暨市应急部门“铁拳行动 4 号”工作。

为进一步落实诸暨市应急部门“铁拳行动 4 号”工作，强化诸暨市危险化学品管控，结合高温季节危险化学品专项检查，诸暨市应急管理局于 6 月 20 日至 8 月 30 组织开展“铁拳 4 号”专项执法检查行动。（图 7 为落实铁拳四号）



（三）项目资金投入及执行情况

1、资金落实情况

2019 年安全监管专项经费共计 6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0.00 万元，其中预算内 60.00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资金到位率 100%。

2、实际支出情况

2019 年财政零余额账户实际支出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59.80 万元，项目资金使用率 99.6%。

3、财务管理状况

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安全监管项目按相关规定设立明细账，按时做好记账，报账等日常财务工作，会计核算及时、明晰，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基本能全面反映资金的到位和实际使用情况。各项支出遵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相关文件规定，内控制度建立较完善，并能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较为规范，资金的支付有明确的审批权限和完整的审批程序，资金运行比较安全、规范。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项目绩效

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对安全生产工作作出了一系列重要决策部署，中央“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对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工作高度重视，多次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求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围绕“大安全、大应急”的发展格局，坚守安全底线，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进基础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提升应急救援水平，开展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大排查大整治。通过开展安全监管项目，一是大力组织开展了“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倡导每个公民都能自觉关注和参与放在减灾工作，努力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防灾减灾文化氛围；二是召开了全市应急管理系统知识培训，立足

“以人为本，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盯紧关键时段、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针对性提出精准施策、标本兼治，全面提升灾害防控能力的建设策略；三是开展了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坚决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推动诸暨市安全生产指标持续稳定；四是进一步落实了诸暨市应急部门“铁拳行动4号”工作，以铁的意识“严防”、以铁的意志“严查”、以铁的措施“严管”、以铁的手腕“严惩”，精神上不松懈，行动上不走过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不断提高。

2、评价结论

2019年安全监管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阅资料，座谈、询问查证、查阅凭证、现场勘察、问卷调查、整理分析等方式，围绕项目绩效状况、存在问题、相关建议等内容进行交流与讨论，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根据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各评价人员独立打分，并按平均值计算最后得分，现对照指标体系表中的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说明如下

（注：为简便列示评价，直接按三级指标排列说明）：

(1) 依据充分性（5分）：该项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5〕20号）等为依据设立的2019年实施项目，与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单位职责密切相关，按照既定的程序设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得分：5分；

(2) 目标的明确性（5分）：项目单位对项目的绩效目标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并设置了项目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项目目标明确性较好，得分：5分；

(3) 目标的合理性（5分）：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支出相匹配，与项目内容相匹配，绩效目标科学合理，项目目标合理性较好，得分：5分；

(4) 项目计划内容完成率（5分）：制定项目预算，预算执行率达到99.6%，2019年，全市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25起，死亡20人，分别同比下降46%、35%。其中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23起、死亡17人，分别同比下降47%、39%；工矿商贸事故2起、死亡3人，事故数同比下降33%，死亡人数同比持平，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火灾224起，同比下降20.3%。无森林火灾、强降雨等自然灾害伤亡事故发生，成功防御超强台风“利奇马”，平安度汛，得分：3分；

(5)项目完成的及时性(5分)：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安全监管按计划及时完成项目，得分：5分；

(6)项目完成的相符性(5分)：2019年，诸暨市应急管理局项目完成情况与目标设定基本一致，得分：5分；

(7)管理制度保障(3分)：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对项目实行全过程的严格管控，强化项目事项申报管理。明确项目管理机构和人员的职责，健全项目档案管理，完善档案体系，得分：3分；

(8)机构设置保障(3分)：诸暨市应急管理局单位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组织机构情况好，得分：3分；

(9)项目档案管理(3分)：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得分：3分；

(10)过程实施(6分)：诸暨市应急管理局严格按照执行的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进行管理，项目职责分工明确，聘请了专家进行评审鉴定，保证了鉴定质量，按时完成鉴定工作，得分：6分；

(11)经济效益(7分)：通过及时排除安全隐患，落实了安全生产措施，提高了安全管理水平，提升了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和应急保障水平，但是应急救援综合指挥能力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得分：6分；

(12)社会效益(6分)：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通过狠抓安全生产，提高排除安全隐患能力，从而维护全市大

局安全稳定，但是应急管理基础能力建设还有进一步加强的空间，得分：5分；

(13) 满意度情况（6分）：安全监管工作坚持以基层和企业实际需要为出发点，以服务为立足点，将监管寓于服务之中，满足了企业要求，得分：5.6分；

(14) 实施可持续性（6分）：项目单位为项目实施配备了充足的人员及技术保障，并按要求分别落实了项目管理各环节的管理工作；为项目后续运行过程中可持续影响的发挥提供保障，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树立安全发展的思想观念，促进了诸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但是坚守安全生产这条红线的力度还有可加大的空间，得分：5分；

(15) 资金到位率（4分）：项目计划投入资金60.00万元，实际到位60.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得分：4分；

(16) 资金到位及时性（4分）：项目资金按计划及时到位，得分：4分；

(17) 支付的及时性（3分）：按时支付项目相关资金，支付的及时性较好，得分：3分；

(18) 支出的相符性（3分）：项目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实际支出与项目基本符合，支出凭据合法合规，得分：3分；

(19) 支出的合规性（3分）：资金支付审批程序规范，手续齐全，得分：3分；

(20) 资金使用率（3分）：2019年度，项目实际到位资金60万元，实际支出59.80元，资金使用率99.60%，得分：3分；

(21) 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3分）：诸暨市应急管理局会计核算工作及时、规范，能够有效执行《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相关财务规章制度，能有效履行对单位财务活动的控制和监督，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得分：3分；

(22)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3分）：资金拨付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得分：3分；

(23) 会计信息质量（4分）：诸暨市应急管理局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准确，项目会计信息质量较好，得分：4分；

根据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的评价标准，2019年安全监管绩效评价的综合得分94.6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

1. 为打造诸暨应急新风貌，应急救援综合指挥能力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2. 应急管理基础能力建设还有进一步加强的空间。

3. 坚守安全生产这条红线的力度还有进一步可加大的空间。

六、改进措施及工作建议

1. 推进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根据应急管理部、省应急管理厅对应急救援中心建设统一要求，高标准配置软件系统，在市防汛防台指挥中心内先建设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明确统一指挥平台，推进应急值守及应急管理信息化运行，待时机成熟后转接入市智慧城市大平台。

2. 推动镇街应急管理机构建设。充分吸收柯桥、嵊州经验，探索整合镇街原有的安监站、消防站等相关职能和人员，设立镇街应急管理专职机构，统筹各类应急救援力量，形成相互补充、相互融合、就近救援、救早救小、应急及时的高效救援体系。

3. 开展小微企业安全提升工程。吸取事故经验教训，组织拉网式排查，全面摸排我市小微企业、小微园区安全现状，重点突出涉危化品使用企业，借助社会第三方安全机构，下沉属地责任，严格按照“十个一律”要求，制定针对性整改提升方案，指导企业提升安全管理能力。督促易燃易爆危化品数量较大、危险性较高的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条件评价。采取“示范一批，规范一批，惩戒一批”的原则，培育一批不

同行业的安全管理示范企业，引导规范一大批小微企业，重点执法一批隐患整改不力企业。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43.1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2.24 万元，增长 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要求机关办公场所搬迁进行装修、门禁安装、监控设施等支出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5.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2.2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急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为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原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2.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类）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支出（款）生活补助支出（项）指反映因自然灾害需要补助的家庭的补贴。